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4年度单位预算

2024年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单位预算构成
3. 2024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表

1.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收支总表
2.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收入总表
3.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支出总表
4.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项目支出表
10.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表

12.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2024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2024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2024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2024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关于2024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13.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镇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二) 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三) 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四) 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五) 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六) 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七) 办理上级县委、县政府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预算构成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单位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	------	------

三、2024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全力以赴扩投资、强招引、优环境，在加快汇聚发展动能上展现更大作为。强化“今天的项目就是明天的产业，今天的投资就是明天的产出”这一认知，深入学习贯彻省市县委“新春第一会”会议精神，自觉把项目建设、“双招双引”和营商环境建设放在心上、扛在肩上、抓在手上。

项目建设加速度。继续优质服务“一号工程”，为宝镁正式投产保驾护航，全力服务“县长工程”宝镁廊道建设。积极扩大有效投资，深化“项目年”活动，完善项目全生命周期、全要素保障服务机制，全力做好在建项目调度，确保安能、铸鑫、鸿博、鸿昇等项目如期投产达效。持续提升园区承载力，优化园区发展空间，推进新木园协同发展。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做好“僵尸企业”盘活、闲置资源利用。推进园区民营企业围绕产业链不断强链补链延链。

“双招双引”出实招。围绕主导产业和首位产业，依托流体设备制造产业集群优势，加大以链招商、以商招商，在引进带动力强的链主、链核、链源企业上奋力突围，力争全年新引进省外亿元以上项目4个，其中镁铝轻合金产业链项目2个，到位资金不少于21亿元。深化校企融通，加强高校创新团队合作，发挥企业实验室硬件优势，促进创新成果转化，因地制宜培育新质生产力。创新引才方式，发展柔性引才机制，招引更多“周末专家”“假期人才”，深化“以才引才、以才招商”，吸引更多在外成功人士“回流”、外来优秀人才“入流”。

营商环境上台阶。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永不竣工的工程”，深化温“新”品牌服务，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激发经济活力。提升工作效能，施行领导挂钩服务企业机制和“全程代办”机制，常态化开展“助企纾困”行动，落实惠企政策“免审即享”。强化要素保障，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实现企业“拎包入住”，完成供地180亩以上。弘扬企业家精神，切实保护好企业合法权益，选树一批优秀企业家，大力宣传营商环境典型案例。

（二）全力以赴强农业、美农村、富农民，在加快推进乡村振兴上展现更大作为。深刻领会中央一号文件精神，让农业高质高效、农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高质量发展现代农业。扛牢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全力做好“三头三尾”增值文章。新增耕地100亩，确保粮食种植面积不少于3.57万亩。聚焦九华黄精“一县一业”和特色农产品培育，完成稻渔混合种养600亩以上，新增九华黄精种植1300亩以上，皖南土鸡养殖100万羽。加速推进农业转型升级，扶持壮大龙头企业，做强东山源等农特产品深加工企业，建成育秧工厂1个。

高品质建设和美乡村。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持续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巩固美丽集镇建设成果，高标准建设杨梅桥村滕家冲中心村，重点谋划十里岗村里六房美丽乡村点，建成“和美家园”2个，美丽宜居村庄5个。推进农村“三大革命”，新建改厕116户，提升80户，加快乡村污水处理提升，落实劲旅公司季度考核机制。持续完善水利设施，实施东山水库灌区和童埠圩灌区改造工程，饮水工程改造升级4公里，巩固基层防汛抗旱应急能力标准化建设。建好“四好农村路”，实施安山四组至G318国道升级改造、农村公路安防建设7.2公里。深化移风易俗，开展文明婚庆、文明祭扫、文明殡葬行动，焕发乡村文明新气象。

高标准推进富民强村。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优化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积极申报财政衔接项目，衔接资金向产业倾斜。巩固乡村振兴创业园建设成果，发展“入驻企业+村经济合作社”运营模式，壮大集体经济。

（三）全力以赴守底线、强治理、筑安全，在加快建设生态文明上展现更大作为。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让新河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

以更严要求推进环境治理。强力推进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全面开展销号工作“回头看”，削减存量、遏制增量。高站位开展环境领域排查整治百日攻坚行动，常态化落实镇域企业和农村环境问题大排查大整治。强化秸秆禁烧宣传工作，创新秸秆处理方式，建设秸秆标准化收储点项目。

以更高标准推进生态建设。严格落实林长制，大力实施绿化提升行动，继续推进人工造林、森林抚育工作，完成国土绿化项目抚育管理。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常态化开展“五清四乱”专项整治行动，以更完善管理机制和更广泛的社会参与，实现河流的持续保护和发展。

以更强力度守牢安全底线。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进一步完善自然灾害、重大事故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抓好应对防范。强化企业监管，压实安全生产责任，认真排查隐患，狠抓工作落实，持续推进网格化包保制度和“安全生产月”活动，强化企业及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意识。落实安全生产“案例教育法”，纵深推进安全教育“五进”活动。

（四）全力以赴惠民生、解民忧、促和谐，在加快增进百姓福祉上展现更大作为。始终坚持把群众关心的“关键小事”当作政府的头等大事，真正把民生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

用心办实事。突出就业优先导向，积极宣传小额担保贷款等就业创业政策，营造良好创业氛围，鼓励能人志士回乡创业，加大重点群体就业扶持力度，加强农村劳动力培训和实用技能培训。深挖企业人才需求，常态化举办专题招聘会，为企业解决用工难题。大力实施文化惠民工程，传承新河“非遗”文化，将移风易俗、乡风文明融入文化活动。

用力强保障。兜底民生底线，落实低保和特困人员供养政策，深入推进社保、医保全民参保，实现应保尽保。做好“一老一小”保障，做优养老服务，巩固优质医养结合示范中心建设成果，发展特色养老和医养结合模式，加强农村留守儿童等群体的关爱保护，有效解决群众生活中遭遇的临时性、突发性、紧迫性问题。

用心促和谐。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和“浦江经验”，发展三治融合的基层治理体系，把矛盾化解在源头、问题解决在当地、隐患消除在萌芽。拓宽社情民意表达渠道，加大“数字新河”平台宣传推广力度，提高利用率，将领导干部带案下访与调查研究相结合，全面提升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打击新型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行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1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7.41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5.54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3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15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843.62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810.55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3.5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3.4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4753	本年支出小计	4815.64
上年结转数	62.64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59.24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3.4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入总计	4815.64	支出总计	4815.64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基 金预 算	国有本 营预 算	财政专 户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 共预 算	政府基 金预 算	国有本 营预 算	财政专 户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小计	事业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属 单 位 缴 入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	4815.64	4753	4753									62.64	59.24	3.4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4815.64	4753	4753									62.64	59.24	3.4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7.41	522.41	155			
20101	人大事务	155		155			
2010101	行政运行	155		15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522.41	522.41				
2010301	行政运行	405.89	405.89				
2010350	事业运行	77.2	77.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9.32	39.3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5.54		285.54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5.54		105.54			
2070109	群众文化	1.54		1.54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04		104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支出	180		18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支出	180		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38	87.73	6.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04	83.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55.36	55.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27.68	27.68				
20810	社会福利	6.65		6.65			
2081002	老年福利	6.65		6.6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	4.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4.7	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5	17.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5	17.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17	14.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7	2.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43.62		2843.6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843.62		2843.62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843.62		2843.62			
213	农林水支出	810.55		810.55			
21301	农业农村	759.5		759.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59.5		759.5			
21302	林业和草原	3.05		3.0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05		3.0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 村振兴	8		8			
2130505	生产发展	8		8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0		4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40		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59	83.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59	83.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6	57.6				
2210202	提租补贴	26	26				
229	其他支出	3.4		3.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4		3.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4		3.4			
	合计	4815.64	710.88	4104.76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753	一、本年支出	4815.6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7.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62.64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9.24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4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5.5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3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1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843.62
		（十二）农林水支出	810.5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3.5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3.4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815.64	支 出 总 计	4815.64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7.41	522.41	429.71	92.7	155
20101	人大事务	155				155
2010101	行政运行	155				15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2.41	522.41	429.71	92.7	
2010301	行政运行	405.89	405.89	325.79	80.1	
2010350	事业运行	77.2	77.2	64.6	12.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9.32	39.32	39.3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5.54				285.54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5.54				105.54
2070109	群众文化	1.54				1.54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04				104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0				18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0				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38	87.73	87.73		6.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04	83.04	83.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36	55.36	55.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68	27.68	27.68		
20810	社会福利	6.65				6.65
2081002	老年福利	6.65				6.6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	4.7	4.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	4.7	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5	17.15	17.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5	17.15	17.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17	14.17	14.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7	2.97	2.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43.62				2843.6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843.62				2843.62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843.62				2843.62
213	农林水支出	810.55				810.55
21301	农业农村	759.5				759.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59.5				759.5
21302	林业和草原	3.05				3.0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05				3.0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				8
2130505	生产发展	8				8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0				4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40				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59	83.59	83.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59	83.59	83.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6	57.6	57.6		
2210202	提租补贴	26	26	26		
	合计	4812.24	710.88	618.18	92.7	4101.36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3.63	563.63	
30101	基本工资	178.08	178.08	
30102	津贴补贴	91.1	91.1	
30103	奖金	117.25	117.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36	55.3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68	27.6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15	17.1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7	0.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6	57.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66	18.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14	10.44	92.7
30206	电费	20		20
30216	培训费	3.73	3.73	
30228	工会经费	45.18	2.98	42.2
30229	福利费	3.73	3.7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		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5		2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11	44.11	
30302	退休费	39.32	39.32	
30305	生活补助	4.7	4.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	0.1	
	合计	710.88	618.18	92.7

单位公开表7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9	其他支出	3.4		3.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4		3.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4		3.4
	合计	3.4		3.4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总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运转类	临聘人员报酬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351	351							
其他运转类	党建经费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10	10							
其他运转类	其他公用经费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837.5	837.5							
其他运转类	经济社会发展(征地拆迁、园区发展、基础设施建设)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2843.62	2843.62							
特定目标类	新河杨梅桥村东山源二期钢构厂房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8				8				
特定目标类	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补助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1.54				1.54				
特定目标类	2023年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第二批)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40				40				
特定目标类	新河2023年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运行维护奖补资金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3.4					3.4			
特定目标类	新河2023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3.05				3.05				
特定目标类	暖民心老年助餐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6.65				6.65				
合计			4104.76	4042.12			59.24	3.4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说明：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说明：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单位：万元

资产大类名称	资产分类名称	数量（台、件）	金额

说明：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没有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4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收支总预算4815.64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二、关于2024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收入预算4815.6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753万元，上年结转收入62.64万元。

（一）本年收入4753.0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2023年预算增加1523.56万元，增长47.18%，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增加了对农村环境保护的支出；二是增加了农业、水利建设的投入；三是增加了对民生保障支出；四是增加了综治维稳的支出，五是增加了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

（二）上年结转收入62.6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9.24万元，占1.23%，比2023年预算减少288.39万元，下降82.96%，下降原因主要是增加了对民生保障支出和综治维稳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3.4万元，占0.07%，比2023年预算减少1714.31万元，下降99.80%，下降原因主要是大部分宝镁及园区项目2023年完工；

三、关于2024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支出预算4815.6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479.14万元，下降9.05%，下降原因主要是响应国家过紧日子号召。其中，基本支出710.88万元，占14.76%，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个人农业生产补贴；项目支出4104.76万元，占85.24%，主要用于宝镁征迁和园区建设；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万元，占0%。

四、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4815.64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812.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3.4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4753万元，上年结转收入62.64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77.41万元，占14.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85.54万元，占5.9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4.38万元，占1.96%；卫生健康支出17.15万元，占0.36%；城乡社区支出2843.62万元，占59.05%；农林水支出810.55万元，占16.83%；住房保障支出83.59万元，占1.74%；其他支出3.4万元，占0.07%。

五、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812.2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235.17万元，增长34.53%，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对农村环境保护的支出；二是增加了农业、水利建设的投入；三是增加了对民生保障支出；四是增加了综治维稳的支出，五是增加了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77.41万元，占14.0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85.54万元，占5.9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4.38万元，占1.96%；卫生健康支出17.15万元，占0.36%；城乡社区支出2843.62万元，占59.09%；农林水支出810.55万元，占16.84%；住房保障支出83.59万元，占1.74%。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15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55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为6项民生工程预算安排。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405.8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41万元，增长0.10%，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77.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49万元，增长0.64%，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39.3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9.32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人员退休。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2024年预算1.5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54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补助。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4年预算10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01万元，增长3366.67%，增长原因主要是文化活动开展增多。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2024年预算18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55.92万元，下降23.70%，下降原因主要是宣传经费缩减。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55.3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1.64万元，增长64.1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27.6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8.52万元，增长44.47%，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2024年预算6.6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65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暖民心老年助餐补助。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4.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万元，下降0%，下降原因主要是支出需求无变化。

1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14.1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72万元，增长13.82%，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1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2.9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3万元，增长11.24%，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14.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2024年预算2843.6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843.62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增加专项债支出。

15.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2024年预算759.5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379.09万元，下降64.49%，下降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完工。

16. 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4年预算3.05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47万元，下降44.75%，下降原因主要是响应国家过紧日子号召。

17.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2024年预算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51万元，下降15.88%，下降原因主要是响应国家过紧日子号召。

18.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2024年预算4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0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2023年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第二批）。

1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57.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11万元，增长11.87%，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2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年预算2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6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六、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10.8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18.18万元，公用经费92.7万元。

（一）人员经费618.1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92.7万元，主要包括：电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关于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政府性基金支出3.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714.31万元，下降99.80%，主要原因：大部分宝镁及园区项目2023年完工。具体情况如下：

1. 其他（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24年预算3.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4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新河2023年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运行维护奖补资金。

八、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4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4104.7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583.64万元，下降12.45%，下降原因主要是响应国家过紧日子号召。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4042.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4042.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安排62.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59.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3.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0万元。

十、关于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2024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没有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经济社会发展(征地拆迁、园区发展、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 项目概述。经济社会发展(征地拆迁、园区发展、基础设施建设)

(2) 立项依据。为经济发展提供保障。

(3) 实施主体。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济社会发展(征地拆迁、园区发展、基础设施建设)

(6)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预算安排资金2843.62万元

(7) 绩效目标。为经济发展提供保障。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经济社会发展(征地拆迁、园区发展、基础设施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43.62	
	其中:财政拨款	2843.62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为经济发展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数	≥5个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完成质量	质量达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性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成本合规	合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完善公共服务，提高群众生活水平，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改善和提升程度	改善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补贴政策为公共服务、保障人民利益提供长期保障	提供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2. “其他公用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办公费 30
水电邮电 90
差旅费 15
培训费 5
公务接待 28.5
工会经费 42
公车运行 8
其他交通费 24
食堂 75
采购 30
6项民生工程 100
印刷广告 60
村级补助 140
应急 30
委托业务费 80
三干会奖金 80

(2) 立项依据。为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供保障

(3) 实施主体。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办公费 30水电邮电 90差旅费 15培
训费 5公务接待 28.5工会经费 42公车运行 8其他交通
费 24食堂 75采购 306项民生工程 100印刷广告 60村
级补助 140应急 30委托业务费 80三干会奖金 80

(6)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预算安排资金837.5万元

(7) 绩效目标。为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供保障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37.50	
		其中:财政拨款	837.5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为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经费使用人数	≥30人
		质量指标	公用经费流程合规性	流程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性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标准	符合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完善公共服务,提高群众生活水平,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改善和提升程度	改善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补贴政策为公共服务、保障人民利益提供长期保障 补助补贴政策为公共服务、保障人民利益提供长期保障	提供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3. “党建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党建经费

(2) 立项依据。为党建工作开展提供保障

(3) 实施主体。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党建经费

(6)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预算安排资金10.0万元

(7) 绩效目标。为党建工作开展提供保障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党建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为党建工作开展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频次	≥1次/月
		质量指标	党建流程合规性	流程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性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党建政策标准	符合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完善公共服务, 提高群众生活水平, 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改善和提升程度	改善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补贴政策为公共服务、保障人民利益提供长期保障	提供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4. “临聘人员报酬”项目。

(1) 项目概述。1、聘用人员34人(含聘用人员、退役士官)13.8万元/月, 保险9.8万、公积金2.5万 (13.8+9.8+2.5)*12个月=313.2万元2、食堂工资、桌餐补助1.5万元/月, 1.5万元*12个月=18万; 3、13月工资76373元; 值班费50人*200元/月*12个月=12万元

(2) 立项依据。临聘人员报酬

(3) 实施主体。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1、聘用人员34人（含聘用人员、退役士官）13.8万元/月，保险9.8万、公积金2.5万（13.8+9.8+2.5）*12个月=313.2万元2、食堂工资、桌餐补助1.5万元/月，1.5万元*12个月=18万；3、13月工资76373元；值班费50人*200元/月*12个月=12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预算安排资金351.0万元

(7) 绩效目标。临聘人员报酬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临聘人员报酬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1.00	
		其中:财政拨款	351.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临聘人员报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报酬发放数量	≥30人
		质量指标	资金兑现流程合规性	流程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性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劳动报酬发放标准	符合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完善公共服务,提高群众生活水平,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改善和提升程度	改善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补贴政策为公共服务、保障人民利益提供长期保障	提供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二）机关运行经费。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2.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7.1万元，下降7.11%，下降原因主要是响应国家过紧日子号召。

（三）政府采购情况。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3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2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10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4104.7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附件：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附件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单位: 万元)
1	经济社会发展(征地拆迁、园区发展、基础设施建设)	2843.62
2	其他公用经费	837.5
3	党建经费	10
4	临聘人员报酬	35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经济社会发展(征地拆迁、园区发展、基础设施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43.62	
		其中:财政拨款	2843.62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为经济发展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数	≥5个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完成质量	质量达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性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成本合规	合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完善公共服务,提高群众生活水平,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改善和提升程度	改善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补贴政策为公共服务、保障人民利益提供长期保障	提供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37.50	
		其中:财政拨款	837.5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为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经费使用人数	≥30人
		质量指标	公用经费流程合规性	流程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性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标准	符合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完善公共服务,提高群众生活水平,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改善和提升程度	改善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补贴政策为公共服务、保障人民利益提供长期保障 补助补贴政策为公共服务、保障人民利益提供长期保障	提供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党建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为党建工作开展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频次	≥1次/月
		质量指标	党建流程合规性	流程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性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党建政策标准	符合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完善公共服务,提高群众生活水平,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改善和提升程度	改善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补贴政策为公共服务、保障人民利益提供长期保障	提供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临聘人员报酬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青阳县新河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1.00	
		其中:财政拨款	351.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临聘人员报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报酬发放数量	≥30人
		质量指标	资金兑现流程合规性	流程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性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劳动报酬发放标准	符合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完善公共服务,提高群众生活水平,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改善和提升程度	改善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补贴政策为公共服务、保障人民利益提供长期保障	提供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